

证券代码：000629

证券简称：钒钛股份

公告编号：2026-12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钒钛股份	股票代码	0006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正敏	石灏南	
办公地址	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钢城大道西段 21 号攀钢文化广场	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钢城大道西段 21 号攀钢文化广场	
传真	0812-3385285	0812-3385285	
电话	0812-3385366	0812-3385366	
电子信箱	psv@pzhsteel.com.cn	psv@pzhsteel.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和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钒、钛和电，其中钒、钛是公司战略重点发展业务，主要是钒产品、钛白粉、钛渣的生产、销售、技术研发和应用开发，主要产品包括氧化钒、钒铁、钒氮合金、钒铝合金、钒电解液、钛白粉、钛渣等。公司是国内主要的产钒企业，同时是国内主要的钛原料供应商，国内重要的硫酸法、氯化法钛白粉和钛渣生产企业。

(二) 产品用途

1. 钒产品

钒是一种重要的战略金属元素，在钢铁冶金、钒储能、化工、有色冶金等领域具有广泛应用。在钢铁工业中，钒作为微合金化元素，能显著细化晶粒、提高钢材的强度、韧性和耐磨性，广泛应用于机械制造、汽车工业、船舶建造、铁路轨道、桥梁工程等领域。在储能领域，钒是制备全钒液流电池（VRFB）的关键材料，该电池具有循环寿命长、本征安全性高、响应速度快、支持长时储能等突出优势，已成为新型电力系统中重要的大规模长时储能技术路线之一，可应用于风电、光伏等间歇性电源配套储能、电网调峰调频等领域。此外，钒在化工行业中常用作催化剂及玻璃、陶瓷工业中的着色剂等。目前，公司钒产品的主要下游应用领域包括钢铁冶金、钒储能系统、钛合金制造、化工催化剂以及玻璃工业等。同时，公司积极推进含钒锂电正极材料和储氢用钒合金的研发工作，与四川大学联合开展高品质钒合金制备储氢合金技术研究，开发出 V70Cr、V90Fe 等储氢合金用钒合金制备工艺，具备小批量制备能力，牵头制定《储氢用钒合金》团体标准。

名称	实图	主要用途
氧化钒（包括三氧化二钒、五氧化二钒等）		主要应用于钢铁、有色冶金、化工、能源等领域
钒铁		应用于钢铁领域，用作钢的合金添加剂
钒氮合金		应用于钢铁领域，用作钢的合金添加剂
高纯五氧化二钒		应用于化工用钒，制取钒电池电解液
钒铝合金		应用于钛合金原料
全钒液流电池用电解液		应用于储能

2. 钛产品

钛白粉是一种性能优异的白色颜料，具有良好的遮盖力和着色力，广泛应用于涂料、塑料、造纸、油墨等众多领域。目前公司钛白粉主要销售到涂料、塑料、油墨、造纸等领域。目前公司钛渣主要用于生产钛白粉和销售给下游海绵钛生产企业。

名称	实图	主要用途
钛白粉		按照制备方法和理化性质差别，可广泛应用于涂料、油墨、造纸、塑料、橡胶、溶剂型防晒类化妆品等领域
钛渣		用于生产钛白粉、海绵钛

（三）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作为国家级资源类开发试验区——攀西战略资源创新开发试验区内的核心企业，公司坚持依靠科技创新驱动，探索出独具特色的多金属共生的钒钛磁铁矿资源综合利用道路，是世界主要的钒制品供应商，中国主要的钛原料供应商，中国重要的硫酸法钛白粉、氯化法钛白粉和钛渣生产企业。

1. 钒产品

公司拥有稳定的钒渣资源供应，同时积极采购外部片钒资源加工合金，钒产品规模长期维持全球前列。拥有多钒酸铵、钒铁、钒氮合金、钒铝合金、高纯氧化钒、钒电解液等拳头产品，其中钒铁、钒氮合金获评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依托原料资源保障和多元产线布局，可以根据市场需求及品种效益情况动态调整品种结构。此外，公司海内外销售渠道布局合理，国内销售对象主要为长期直供或战略客户，国外出口亚洲、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并与战略客户建立稳固的合作关系，市场竞争力强。

2. 钛白产品

公司是国内主要的钛白粉供应企业，硫酸法钛白粉产能 22 万吨/年，形成了通用产品与专用产品相结合的产品体系；氯化法钛白粉产能 7.5 万吨/年，拥有基于攀西钛资源制备高品质钛白的全流程工艺及装备技术，市场影响力进一步增强。主要钛白产品中塑料专用 R-248、R-249、R-5568、CR-340 产品，造纸专用 R-5567 产品，通用型 R-298、R-5569、CR-350 产品等在中国钛白粉行业具有较大影响力，在涂料、塑料、造纸、油墨行业中得到用户广泛认可。

3. 钛渣及钛精矿

公司是国内主要钛原料供应企业，公司钛渣产品和经营的钛精矿产品在产品质量和经营规模方面在国内有较大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钛精矿经营量 162 万吨（含自用），居国内前列；钛渣产量居国内前列，较 2024 年略有增加，全部满足公司 6 万吨/年熔盐氯化法钛白产线和下游攀钢集团海绵钛产线需求。

公司主要原料钛精矿由公司控股股东攀钢集团提供，攀钢集团拥有攀西在开采的四大矿区中的攀枝花、白马两大矿区，钒钛资源充足，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资源保障。

（四）业绩驱动

公司依托自身拥有的技术，采用“资源依托+工厂生产+产品直销（代理）”方式从事各类钒、钛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控股股东生产的钛精矿全量交由公司，一部分由公司按照市场化原则采购以满足自身生产需要，另一部分由公司对外代理销售。

公司的业绩主要来源是通过生产产品出售来获取增值价值。2025 年业绩驱动要素是生产规模扩大、品种结构优化与生产成本控制，以及稳定销售渠道缓解了销售压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14,510,480,496.01	14,842,225,345.20	-2.24%	15,334,342,48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82,361,780.94	12,471,380,341.68	-1.52%	12,125,101,084.78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8,890,211,562.68	13,208,840,921.58	-32.69%	14,380,138,06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315,320.52	285,202,656.19	-132.72%	1,057,656,33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346,576.38	252,719,285.46	-140.10%	1,047,276,05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206,950.99	658,531,713.23	-33.91%	262,760,150.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1	0.0307	-132.90%	0.11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1	0.0307	-132.90%	0.11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	2.29%	-3.05%	10.1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21,816,088.25	2,132,056,080.26	2,277,866,291.31	2,358,473,10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003,811.31	-101,294,959.82	50,648,529.81	55,334,92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788,743.74	-98,363,492.88	47,511,992.08	52,293,66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45,416.52	41,107,238.66	376,925,783.16	61,119,345.6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4,6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0,5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47%	2,552,519,542.00	0	不适用	0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98%	1,020,131,551.00	0	不适用	0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4%	561,494,871.00	0	不适用	0
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5%	515,384,772.00	0	不适用	0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40%	502,013,022.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1.72%	160,000,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9%	72,983,258.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68,709,837.00	0	不适用	0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国联信托·惠越 2400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8%	34,954,407.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中证工业有色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30,257,2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鞍钢集团、攀钢集团、攀长特、攀成钢铁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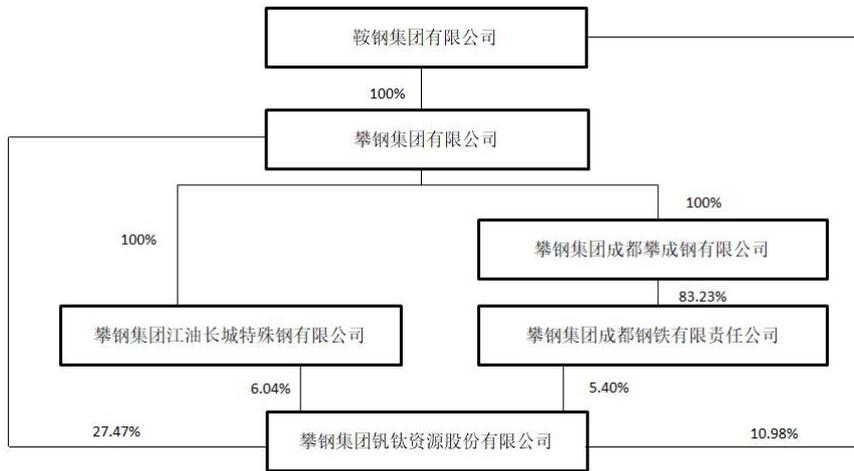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年度相关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分别为 160 万元和 4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9）、《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23）、《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39）。

2.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公司按相关规定为股权激励对象办理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所获得股份的解除限售工作、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的回购注销工作，因回购注销导致总股本减少 4,022,200 股，占该次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 34%、占总股本的 0.043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7）、《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3）及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公司董事长马朝辉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4.30 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6,354,559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39%，最高成交价为 2.9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57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982,925.66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35）、《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7）及公司定期披露的关于回购进展的相关公告。